

115學年度桃園市辦理「學習扶助」整體行政推動計畫

子計畫十七：國中小均一增能研習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學習扶助作業要點及注意事項。
- (二) 115 學年度桃園市辦理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為國中小教師增能，提升專業教學能力，促進學習扶助效能。
- (二) 掌握均一平台教學功能，並運用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報告導入課程規畫與教學策略，增進學生學習效果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- (三) 承辦單位：桃園市建德國民小學

四、實施期程：115 年 7 月 1 日至 116 年 6 月 30 日止。

五、實施對象：依以下順位審查後依序錄取：

- (一) 學習扶助授課教師。
- (二) 已修習完成現職教師 8 小時或非現職教師 18 小時補救教學師資研習課程者，鼓勵參與學習扶助師資研習課程之回流研習。
- (三) 對本議題有興趣教師。

六、工作項目與內容

- (一) 開設差異化均一課程研習工作坊，參加學員 30 人為限。
- (二) 研習時數：4 小時。
- (三) 研習內容：均一平台在學習扶助上的運用，聚焦於均一平台功能的實作，並運用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導入教學策略，課程內容如附件一。
- (四) 研習地點：桃園市建德國民小學【4 樓電腦教室】

七、成效檢核

- (一) 預計 30 名教師參與培訓，參與者能掌握均一平台教學融入學習扶助中。
- (二) 至少有 30 班學習扶助學生之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能導入均一平台。
- (三) 運用均一平台學習扶助之學校能提昇進步率。

八、經費需求及明細：經費概算表詳如附件二。

九、本計畫陳桃園市政府核准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得另行補充修正。

**115學年度桃園市辦理「學習扶助」整體行政推動計畫
子計畫十七：國中小均一增能研習計畫
課程內容**

	115 年 8 月 24(星期一)	
	內容	講師或主持人
09：00～09：10	報到、開幕	建德行政團隊
09：10～10：40	均一學扶課程規畫與教學策略	均一平台講師
10：40～11：00	茶敘	建德行政團隊
11：00～12：30	均一平台和科技化評量運用與實作	均一平台講師
12：30～	賦歸	